

浙江顶立添翼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8 月 1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王福慧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浙江顶立添翼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8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。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 3 人，代表股份 3,55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%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

律法规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)共3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35,500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台州市轩金车灯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鉴于台州市轩金车灯制造有限公司信用状况及盈利能力较好,为其贷款(或银行承兑汇票等有关业务)提供担保期限为一年、担保金额为950万的保证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35,500,00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;反对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;弃权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顶立添翼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浙江顶立添翼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公告编号：2017-033



2017年8月21日